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群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远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娄秀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1,910,160.13	320,004,497.46	-1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68,599.28	49,106,145.11	-3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81,534.24	47,248,774.00	-3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85,743.29	-46,107,702.23	-5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	0.410	-36.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0	0.410	-3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5.16%	-2.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79,854,720.55	1,350,057,453.24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3,320,217.57	1,066,056,557.45	3.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277.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9,982.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58,981.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6,129.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0,491.55	
合计	2,187,065.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65,400,000	65,400,000		
徐群辉	境内自然人	5.06%	6,075,000	6,075,000		
新平仙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500,000	0		
泮玉燕	境内自然人	3.50%	4,200,000	4,200,000		
胡红	境内自然人	2.99%	3,583,600	0		
吴建庆	境内自然人	1.69%	2,025,000	2,025,000		
徐月星	境内自然人	1.25%	1,500,000	1,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1,251,46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223,511	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054,8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平仙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胡红	3,5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3,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1,466	人民币普通股	1,251,4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3,511	人民币普通股	1,223,511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928,800
廖小平	8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845,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瑞虹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200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价值对冲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群辉、徐月星、泮玉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徐月星和泮玉燕系夫妻关系，徐月星、泮玉燕系徐群辉的父母，徐群辉和吴建庆系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价值对冲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9,0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75,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率	2021年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	1,538,793.92	-1,538,793.92	-100.00%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276,744.74	-	276,744.74	-	
应收款项融资	56,178,912.39	10,560,126.23	45,618,786.16	431.99%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金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7,274,871.39	3,471,284.79	3,803,586.60	109.57%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00,527.54	10,646,212.83	12,454,314.71	116.98%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93,809,113.00	68,062,800.00	25,746,313.00	37.83%	主要系本期收取的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减少，增加在银行开具承兑汇票所致
应交税费	8,448,771.31	13,248,610.44	-4,799,839.13	-36.23%	主要系公司缴纳上期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7,331,531.08	4,548,649.07	2,782,882.01	61.18%	主要系公司收取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率	2021年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18,484,345.96	10,339,984.23	8,144,361.73	78.77%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65,097.89	-1,164,732.08	2,029,829.97	-174.27%	主要系因人民币升值汇兑收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609,982.56	1,919,025.79	-1,309,043.23	-68.21%	主要系获取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891,787.97	346,873.13	2,544,914.84	733.67%	主要系本期交割的远期结售汇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2,806.75	1,797,647.46	-2,230,454.21	-124.08%	主要系本期交割的远期结售汇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结转至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65,839.54	-1,752,696.26	1,586,856.72	-90.54%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5,277.88	-298,921.86	273,643.98	-91.54%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471,749.31	1,585,740.62	-1,113,991.31	-70.25%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205,493.13	8,851,100.20	-5,645,607.07	-63.7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净利润	30,968,599.28	49,106,145.11	-18,137,545.83	-36.94%	主要系公司收入下降和2个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滑所致。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率	2021年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5,743.29	-46,107,702.23	26,321,958.94	-57.09%	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的承兑汇票敞口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3,140.42	22,671,807.17	-26,654,947.59	-117.57%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本金和收益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定期存款	4,8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1.09	2020.07.09	83.69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定期存款	9,5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1.16	2020.07.16	164.31
3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4.17	2020.10.14	254.86
4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7.15	2021.01.15	80.00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7.17	2020.10.17	93.00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92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10.19	2021.04.19	未到期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10.19	2021.01.19	15.41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1.01.22	2021.07.23	未到期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1.01.22	2021.04.16	未到期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8年12月13日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1月19日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11月17日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商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合约	名义本金1,303万美元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03月31日	0	0	0		0	0.00%	169.33
合计				名义本金1,303万美元	--	--	0	0	0		0	0.00%	169.3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筹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9年03月29日 2020年04月23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05月19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 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等业务。 2、金融衍生品交易以获取无风险收益、提高股东回报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及风控策略。 3、慎重选择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 4、设专人对持有的金融衍生品合约持续监控，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或导致发生重大浮盈浮亏时及时报告公司决策层，并积极应对。 5、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规 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报告期外汇远期合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81.55万元，公司根据期末银行最新远期报价计算持有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可能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在全球经济急剧变化的环境中，公司必须进行合理有效的风险管理才能确保实际业务的稳健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业务规模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0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14.33元/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8,260.81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3,849.94万元，其中于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3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71.43万元。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5,220	25,22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00	2,300	0
合计		27,520	27,52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签字盖章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群辉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农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钢	毛婷婷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	
电话	0571-87230010	0571-87230010	
电子信箱	yaog@xnchem.com	maott@xn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情况分析

(1)全球经济遭受新冠疫情困扰，我国农药行业发展稳中向好

2020年，全球经济遭受新冠疫情扰动，对包括农化在内的众多行业都形成了较为严峻的挑战，农药的生产经营尤其是流通销售端，同样受到了不小影响。由于农药是重要的农业生产资料，具有一定的刚需性，国家也及时出台了诸多纾困惠企政策，如多项税费优惠政策出台、保障农业生产资料运输畅通、生产优先复工复产、2月中旬迅速恢复相关惠企出口政策等。国内农化生产企业也积极响应推进复工复产，深挖优势产品潜力，加大销量，以量补价。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10月份开始，国内农药原药产量扭转了前9个月的下降趋势，并在全年实现原药产量220.3万吨，与2019年基本持平。出口方面，据农药信息网报道，2020年仅2月份出现了下降，全年实现农药出口数量为239.5万吨，同比增长29.3%，出口金额为116.8亿美元，同比增长14.6%，成为近十年来农药出口最好的年份，我国农药在全球市场地位得到进一步提高。

(2)环保安全监管政策趋严，具备规模化竞争优势的企业市场占有率将提升

过去一年，国家在环保与安全监管方面继续保持高压状态，落后产能逐步进行出清，我国农药产量快速下滑阶段已基本结束，规模化的农药生产企业得益于行业的集中，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呈现上升趋势。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以及环保安全方面的压力加大，我国农药行业正进入新一轮整合期，具备产业链一体化竞争优势的规模化企业的市场占有率随着行业兼并重组及产能扩建将快速提升。

(3)消费者对绿色有机农产品的需求增加，推动高效绿色低毒农药市场的快速增长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17年-2019年，中国一线城市、二线重点城市以及沿海经济发达城市的消费者对绿色食品标识的认知度从58%上升到83%，在庞大的市场需求驱动下，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的市场规模潜力巨大。作为绿色食品生产过程中不可或缺的生产资料，高效低毒绿色农药正被更多的种植户认可使用，进而推动高效低毒绿色农药市场的快速增长。

(4)受种植业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细菌性病害防控市场容量不断增加

近年来，随着人们对消费品质追求的提高，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得以不断扩大。加上极端天气频发，新型病害流行等因素影响，农作物细菌性病害的防控迎来较大挑战。据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不完全统计，国内细菌性病害发生面积已达1.2亿亩，并呈现逐年增加趋势，危害程度已超越病毒，成为仅次于真菌的第二大病原物。据《农资导报》报道，2018年国内细菌性病害防治药剂的市场销售额已达14-15亿，随着经济作物的不断扩种和极端天气频发等因素影响，未来市场容量将达到25-30亿元。而国内目前登记用于防治细菌性病害的有效成分还比较少，在农用链霉素被禁之后，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将迎来较好的市场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倡导绿色农业、致力农技服务、保护作物丰收、帮助农户致富”为使命，以高效低毒环保型产品开发为重点，围绕噻唑锌(碧生)等优势产品不断做强做大，充分发挥公司“中间体-原药-制剂”产业链一体化的竞争优势，以制剂业务为龙头，以技术营销为重点，在打造碧生“创杀细菌剂第一品牌”目标同时，向市场推出了吡唑醚菌酯系列制剂新产品(绿健萃和绿得力)，丰富了公司在杀菌剂领域的产品布局。公司将借助募投项目的实施，坚实推动以制剂业务为龙头的战略目标的实现。在疫情期间，得益于公司产业链一体化优势，保障了产品和质量的稳定交付，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业绩实现了稳定增长。

噻唑锌作为公司2009年获得登记并推向市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低毒高效创制杀菌剂，以其独特的安全性、可混性、补锌保健等功效，广泛应用于粮食、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并进入国内绿色食品生产允许使用农药清单，弥补了市场上缺少优秀的绿色防控细菌性病害产品的局面，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公司聚焦以噻唑锌为核心的碧氏系列制剂产品、聚焦七大核心经济作物，通过十多年的技术营销和推广，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用户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高，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分类	主要产品	产品用途
农药制剂	噻唑锌系列制剂	直接田间终端使用
	吡唑醚菌酯系列制剂	
	毒死蜱系列制剂	
	三唑磷系列制剂	
农药原药	噻唑锌原药	用于加工成杀菌剂
	吡唑醚菌酯原药	
	毒死蜱原药	用于加工成杀虫剂
	三唑磷原药	
农药中间体	1,3-环己二酮	用于加工成农药原药
	苯肼及苯肼盐	
	N-(1-乙基丙基)-3,4-二甲基苯胺	
	乙基氯化物	

3、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制剂

①悬浮剂

原药、助剂、水 → 搅拌混合 → 砂磨 → 灌装 → 成品

②水乳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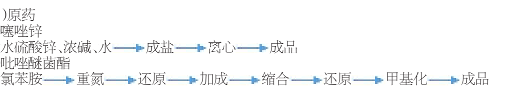

(2)原药

①噻唑锌

七水硫酸锌、浓碱、水 → 成盐 → 离心 → 成品

②吡唑醚菌酯

对氯苯胺 → 重氮 → 还原 → 加成 → 缩合 → 还原 → 甲基化 → 成品

③毒死蜱

丙烯腈、溶剂、三氯乙酰氯/四氯吡啶 → 加成、环合 → 合成 → 水洗分层 → 脱水成品

④三唑磷

苯肼 → 合成 → 水洗 → 成品

(3)中间体

①1,3-环已二酮

液碱、间苯二酚 → 加氢还原 → 成品

②苯肼及苯肼盐

苯胺、盐酸 → 重氮化 → 还原 → 酸化 → 中和 → 苯肼 → 苯肼盐酸盐

③N-(1-乙基丙基)-3,4-二甲基苯胺

3,4二甲基硝基苯 → 加氢还原 → 过滤 → 成品

④乙基氯化物

氯气、酒精、五氧化二磷 → 酯化 → 氯化 → 水洗 → 成品

4、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

化学农药行业属于精细化工产业，位于整个化工产业链的末端，如下图所示，农药中间体、农药原药合成和制剂加工构成了完整的农药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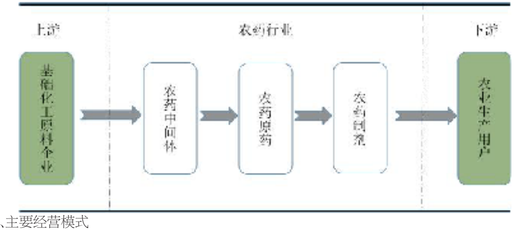

5、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销售体系，根据客户的需求，结合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公司原辅料、备品备件和设备的采购工作。

对于原辅料采购，计划部门根据市场供应情况、订单情况通过ERP系统生成请购单。采购部每年对合格供方进行评价，形成合格供方名录，并根据ERP系统的请购单在合格供方名录中筛选物料供方，进行商务谈判、合同订立以及物资交付等工作。仓库部门根据到货单进行报检，经质管部门检验合格的物料方能入库。财务部负责合同审核并参与部分物料的商务谈判工作，并根据合同及发票支付相应的货款。

由于ERP系统已经充分考虑物料的运行周期及需求量，采购部一般根据系统的请购单进行下单。对于市场紧俏尤其是预计将涨价的原材料，会进行适当备货。对部分重点物料，为了保证优质优价以及优先供应，与供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实施战略采购。部分重点物料的采购由采购部、财务部以及职能部门组成的采购小组实施采购。

对于设备的采购，先由设备与技术部门进行选型，采购部门根据选型结果进行市场的比价及采购工作，设备到货后由设备部门进行验收，合格后方能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大部分产品“以销定产”，以满足订单需求为主，适当考虑安全库存，以确保满足市场需求。公司设立计划部，主要负责公司的计划编制和计划组织协调管理，根据营销部门的销售计划及实际库存编制下达年、月的《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公司设立生产管理部，主要负责根据《生产计划》，编制《车间排产计划》，并组织和指导各生产车间实施生产和控制等。生产车间根据《车间排产计划》，负责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流程标准进行组织生产，按照目标控制好质量、成本和安全环保等各项目标指标。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包括中间体、农药原药和制剂。公司生产的中间体用于自行加工原药，或者出售给其他农药厂商继续加工原药；生产的原药由公司继续加工成制剂销售给经销商，或者销售给其他的农药厂商继续加工复配成制剂。由于农药制剂产品的终端用户极度分散，公司制剂产品销售采用了国内农药行业通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193,675,122.87	1,086,084,366.48	9.91%	966,953,27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242,460.14	154,525,130.42	13.41%	128,102,32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619,064.18	140,636,682.38	5.68%	129,686,54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42,185.71	227,050,264.23	-37.92%	165,448,60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0	1.290	13.18%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0	1.290	13.18%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6%	18.10%	-0.44%	36.7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350,057,453.24	1,308,329,171.52	3.19%	1,112,967,22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6,056,557.45	925,153,810.17	15.23%	748,283,069.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0,004,497.46	353,169,273.17	289,085,870.07	231,415,48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06,145.11	66,780,849.98	49,827,087.48	9,528,37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248,774.00	61,312,528.57	44,675,215.22	-4,617,45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07,702.23	64,896,379.79	60,317,745.86	61,835,762.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65,400,000	65,400,000		
徐群辉	境内自然人	5.06%	6,075,000	6,075,000		
新平仙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500,000	0		
泮玉燕	境内自然人	3.50%	4,200,000	4,200,000		
胡红	境内自然人	2.98%	3,574,300	0		
吴建庆	境内自然人	1.69%	2,025,000	2,02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500,000	0		
徐月星	境内自然人	1.25%	1,500,000	1,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1,411,2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223,51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群辉、徐月星、泮玉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徐月星和泮玉燕系夫妻关系，徐月星、泮玉燕系徐群辉的父母，徐群辉和吴建庆系夫妻关系。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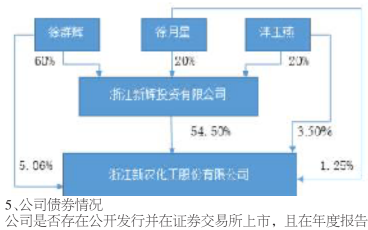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刚刚过去的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席卷全球，对国内外经济带来巨大影响，同时中美贸易战、EHS新政、龙头企业并购重组带来了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面对严峻的新冠疫情和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全体员工齐心协力、笃定前行、迎难而上，实现了全年主要经营指标的稳定增长，营业收入和经济效益再创历史新高，公司生产经营呈现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3,675,122.87元，同比增长9.9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75,242,460.14元，同比增长13.4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350,057,453.24元，较年初增长3.19%，负债总额为284,000,895.79元，较年初减少25.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066,056,557.45元，较年初增长15.23%，公司运营质态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一)众志成城，打赢抗疫保卫战

面对2020年初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应急管理领导小组”，加强内部管理、统筹安排疫情防控工作，做到一手抓好疫情防控，确保全体员工的健康安全，一手抓好复工复产，力保供应链稳定、满足客户需求、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市场营销团队克服疫情影响，通过网络直播、线上会议等多样化方式开展技术推广和营销活动，确保第一时间满足用户需求。同时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通过仙居县慈善总会向湖北省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并捐赠20吨消毒物资支援武汉等地区抗击疫情，倡议及组织全体员工开展爱心捐助活动，筹集善款合计16余万元定向捐赠用于武汉抗疫。在公司管理层带领下，全体员工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全力以赴抗疫、复工、保供，疫情期间公司生产、销售未受到明显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收和利润双增长。

(二)保持战略定力，扎实开拓市场

2020年度，公司坚实推进以制剂业务为龙头的产业链一体化模式，聚焦差异化竞争策略，国内制剂业务以碧生“创杀细菌剂第一品牌”为引领，以自主创新化合物噻唑锌系列(碧氏系列)制剂产品为核心，聚焦核心作物与目标市场，扎实推进以“决胜终端”为核心的营销体系建设，以国内一流经销商、核心终端为伙伴的总体渠道布局基本形成，伙伴型的渠道建设与渠道管理日趋成熟；以技术服务为核心的营销队伍建设从数量到质量都得到大幅度提升，队伍战斗力显著提高，为制剂业务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安全、绿色、高效、高品质的新农品牌效应进一步显现。

工业品(原药及中间体)业务，聚焦差异化战略，聚焦战略性大客户，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持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强化两大基础建设、做好产品深度分析，深挖客户需求，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供、产、销、财、技”协同平台建设初见成效，市场分析、供销财月度定价联动机制和销产供月度交付联动机制建设愈加成熟，为工业品业务的快速反应和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海外制剂业务策略清晰、执行有力，实现了稳定增长，有利推动工业品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三)加大创新投入，推动高质量发展

创新是企业发展、壮大的内生动力。公司时刻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大力引进各类高素质人才同时加强内部科技人才培养，加大与高校、科研院所和跨国农化公司技术合作的力度，加大研发投入和研发体系建设，持续提高公司创新能力。报告期内，为整合公司的研发资源，加强研发及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提升公司竞争实力，公司在杭州设立了新农研究院，致力于合成研发、剂型技术、植物保护产品及生物农药领域技术的研究和应用。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技术)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关键性人才得到有效补充，合成与工程技术团队在以吡唑醚菌酯为核心的重点项目研发上取得重要技术突破和阶段性成果，以绿健萃为核心的重点制剂新产品实现成功开发/上市或技术迭代；生物农药研发团队建设和项目研发工作有序推进。2020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达6,238.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12%。2020年公司获得授权专利3件，均为发明专利3件。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55件专利权证书(国内44件，国外11件)，其中发明专利37件，实用新型6件，外观设计专利12件；在审专利29件(国内23件，国外6件)，其中27件为发明专利。

(四)EHS管理持续进步，保障稳健运营

公司一贯以生产运营的安全环保作为重中之重，积极采取各项措施，致力于持续提升安全环保表现。公司秉承“100-1=0”安全理念和“企业可持续源于环境可持续”的环保理念，通过长期培训和实践形成全员共识，把安全管理工作贯彻到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报告期内，为适应安全环保严格监管的新要求，公司持续推进安全及职业健康管理，持续开展环保技术攻关，从研发上持续不断的提高工艺技术水平，从工艺本质上强调环保、安全和职业健康；持续夯实基础工作，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安全、环保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劳动纪律、工艺纪律和设备纪律，认真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建立严格的监控机制，定期开展专项安全、环保检查，加大安全环保巡检与监测工作，对查出的隐患及时进行整改，落实安全环保考核，全面提升EHS管理水平，打造EHS核心竞争力。

(五)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四大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实施中。年产6600吨环保型水基化制剂生产线及配套物流项目，已完成项目一期年产2800吨杀菌剂(悬浮剂)生产线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并投入生产，通过实施生产过程的连续化和生产管理的智能化，生产效率得到有效提升；吡唑醚菌酯一期项目，积极克服外部环境带来的挑战，不断优化工艺路线，完成工程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试生产方案已经专家评审通过，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工艺及装备已全线贯通并生产出合格产品；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营销培训中心子项目已完成主体结构施工和主要设备安装，已进入内部装修阶段；加氢技改项目，施工图已设计完成，总平面规划图政府审批完成，部分配套设施土建工程已开工。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2,378.51万元，投资进度为32.3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剂	355,546,212.99	190,809,257.79	53.67%	21.12%	20.01%	-0.50%
原药	193,924,161.35	30,032,332.49	15.49%	-0.76%	-27.47%	-5.70%
中间体	626,305,798.23	141,974,171.68	22.67%	9.42%	5.29%	-0.8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及相关应用指南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本次会计政变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变更会计政策，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20-04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新设子公司：新农(杭州)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群辉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14: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议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第6-9项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2020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

四、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证券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2、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1年5月19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邮编：310017(信函上注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310017

联系电话：0571-87230010

传 真：0571-87243169

联系邮箱：xnzqtzb@xnchem.com

联系人：姚钢、黄文佳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2”，投票简称为“新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